第一章 磋商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政府采购计划编号：2023NCZ004595

2.项目名称：宁夏华电灵武风光储一体化集成运行扩建 复合项目（一期）用地考古勘探服务采购项目

3.项目编号：D640000-20231215144904148

4.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5.预算金额(元)：943,875.00

6.最高限价： 943875.00元,其中：分包1：314550.00元；

分包2：314550.00元；分包3：314775.00元。

最高限价（单价）：4.5元/平方米

7.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服务内容** | **服务期限** | **备注** |
| **1** |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 分包1：宁夏华电灵武风光储一体化集成运行扩建复合项目（一期）用地考古勘探服务采购项目1号地 |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完成勘探工作并提交勘探报告** |  |
| **2** |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 **分包2：宁夏华电灵武风光储一体化集成运行扩建复合项目（一期）用地考古勘探服务采购项目2号地** |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完成勘探工作并提交勘探报告**  |  |
| **3** |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 **分包3：宁夏华电灵武风光储一体化集成运行扩建复合项目（一期）用地考古勘探服务采购项目3号地** |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完成勘探工作并提交勘探报告**  |  |

8.合同履行期限:分包1-3：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完成勘探工作并提交勘探报告

9.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第D640000-20231215144904148\_1包：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规定，应提供以下材料：

1、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如投标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2、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可不提供，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提供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4、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

6、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资格承诺函》）

7、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8、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企业类型须为中型、小型或微型（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D640000-20231215144904148\_2包：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规定，应提供以下材料：

1.01、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如投标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1.02、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可不提供，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1.03、提供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1.04、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1.05、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

1.06、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资格承诺函》）

1.07、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1.08、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企业类型须为中型、小型或微型（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D640000-20231215144904148\_3包：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规定，应提供以下材料：

1.01、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如投标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1.02、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可不提供，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1.03、提供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1.04、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1.05、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

1.06、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资格承诺函》）

1.07、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1.08、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企业类型须为中型、小型或微型（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开标现场查询)。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 是

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

（1）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如投标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2）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可不提供，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提供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4）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

（6）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资格承诺函》）。

（7）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8）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企业类型须为中型、小型或微型（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获取磋商文件

时间：2023年12月15日至2023年12月22 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4: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地点：中世e招电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方式： **电子下载**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6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从磋商文件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10日)

地点:中世e招电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宁 夏政府采购网（www.ccgp-ningxia.gov.cn）；中世e招相关网址同时发布。

 2.其他事宜：

注：请各投标供应商在开标前随时关注相关网站“澄清/变更”公告栏。项目有可能进行时间或内容上的调整，调整内容只在“澄清/变更”公告栏中以公告形式公示。如因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招标公告或变更(澄清、补充等)公告从而导致投标失败，后果自行承担。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宁夏回族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

联系人:李海峰

地址：银川市兴庆区利民街121号

联系方式：0951-501448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宁夏悦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卢伟

地址：银川市金凤区中苑大厦一楼

联系方式：13266151718

代理机构：宁夏悦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5日